

股票简称：西部证券

股票代码：002673

编号：2014-078

## **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4年6月26日，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西部证券”、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提案》，并于2014年6月27日公告了《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》。2014年7月18日，公司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，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反馈意见通知书的要求，同时为了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中的相关内容披露的及时性，根据股东大会授权，公司于2014年11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对《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》进行了以下修改：

一、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》。因此，在预案中更新了本次非公开发行已取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情况，详见《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》特别提示、“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”和“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”相关内容。

二、鉴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已明确表示不参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，根据中国证监会反馈意见要求，公司第

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〈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〉的提案》，对预案中锁定期的相关表述进行了修改，详见《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》“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”相关内容。

三、根据中国证监会反馈意见要求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决议有效期的提案》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决议有效期修改为“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”。因此，在预案中更新了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有效期，详见《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》“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”相关内容。

四、将公司资产负债率数据更新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，详见《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》“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”相关内容。

五、为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发布的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未来三年（2014—2016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的提案》和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提案》，进一步完善了利润分配政策。因此，在预案中更新了《公司章程》修改情况，详见《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》特别提示和“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公司分红情况的说明”相关内容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4 年 11 月 3 日